

证券代码：834407

证券简称：驰诚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3

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7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8,380,396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3.6608%。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度日常工作进行了总结回顾，编制了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380,3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380,3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三年度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380,3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情况，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380,3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和结果，在充分考虑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结合公司各项现实基础、经营能力以及年度经营计划，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380,3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380,396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七）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380,396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

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380,3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九）审议通过《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李祺）》《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张复生）》《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宋华伟）》《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韩新宽）》。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380,3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审议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380,3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

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一）审议通过《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380,396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1、董事薪酬津贴方案

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者或参与公司管理的，按照所担任的管理职务领取薪酬，未担任管理职务的董事或未参与公司管理的，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

2、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规定领取薪金。

3、其他规定

（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津贴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2）上述薪酬津贴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3）适用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新的薪酬津贴方案制定并审议通过。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792,5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的关联股东徐卫锋、石保敬、赵静、李向前、时学瑞、翟硕、郑州戈斯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均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参考行业、地区薪酬水平，拟定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为每人每年人民币 6 万元（税前）。

其他规定：

（1）如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津贴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2）上述薪酬津贴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3）适用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新的薪酬津贴方案制定并审议通过。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380,3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监事薪酬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监事在公司担任职务者，按照所担任的管理职务领取薪酬，不领取监事津贴。未担任职务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

其他规定：

(1) 监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津贴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2) 上述薪酬津贴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3) 适用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新的薪酬津贴方案制定并审议通过。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044,3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的关联股东胡雪芳回避表决。

(十五) 审议通过《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监事会对 2023 年度日常工作进行了总结回顾，编制了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380,3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六)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七	2023 年年度 权益分	1,456,596	100%	0	0%	0	0%

	派预案						
--	-----	--	--	--	--	--	--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河南良达律师事务所
- (二) 律师姓名：梁莉莉、刘彪
-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8 日